

2026 年西安市公安局机关园林养护服务项目

服 务 合 同

采购人（全称）：_____西安市公安局（本级）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陕西拓普环境管理集团有限公司_____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西安市公安局（本级）

供应商（全称）： 陕西拓普环境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张学浩】

联系人：【陈昊】

联系方式【199299136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6年西安市公安局机关园林养护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西安市公安局指定地点；
3. 项目内容：西安市公安局机关园林养护服务；
4. 采购标的：西安市公安局机关园区内园林养护服务。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上文件存在不一致，应以有利于甲方为准。

三、考核及费用支付

1. 合同金额（大写）：玖拾陆万玖仟元整（¥969000.00）详见附件1。
-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按照国家规定供应商已为在现场服务人员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商业保险及提供所有低值易耗品（清洁工具、工

具维护耗材、植物养护所需的肥料、农药等),服务人员工资、保险(团体意外险)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劳保费及服务人员工服、管理费、垃圾清运费、大型机械设备等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2、考核方式

日常检查:甲方可不定期对服务质量进行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

季度考核:甲方每季度组织考核,考核结果与当季度服务费支付挂钩。连续2次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项目实施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五、服务期限: 2026 年 7 月 3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0 日

六、付款方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付款前,供应商必须10个工作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1)银行转账。

2)合同签订后,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进度款,服务期满4个月后,经采购人考核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因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若因相关政策或财务程序等影响,导致采购人不能及时付款,供应商应予以宽容,采购人不构成违约。

3)结算方式:结算审计是项目结算的必要条件,以甲方审定金额为准。供应商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给采购人。最终结算价格不得超过中标金额。

七、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1、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承诺的服务事项进行监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对供

应商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服务义务，有权要求供应商整改到位。如因供应商管理不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管理失误，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退还剩余合同金额，并按照合同总额的 5% 支付违约金。

2、因供应商原因导致劳资纠纷、劳务合同纠纷、罢工歇业、服务中断等影响本合同服务正常进行或交接工作的事件时，由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按照合同总额的 5% 追索违约金。

3、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下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人，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退还所有已付价款，并按照合同总额的 5% 支付违约金。

4、因供应商管理不善或负主要责任的安全事故，导致采购人或者第三方受到损害的，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采购人因此遭受第三方索赔的，有权向供应商追偿，该情况下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应当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5. 采购人应提供供应商提供服务所需的服务用房及场地。

（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

供应商的权利

- 1、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依据合同按期支付经过采购人确认的费用。
- 2、供应商自行购买养护所需农药、汽油等物资，保证养护工作顺利进行。

供应商的义务

- 1、遵守各项管理法规和合同规定的责任要求，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的目标。
- 2、及时向采购人汇报工作完成进度。
- 3、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4、遇重大安保活动，供应商须按甲方要求无条件增派人员，确保绿化景观和安全达标。

5、遇大风、暴雨等极端天气，供应商须按采购人指令立即组织抢险，未及时处置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八、服务内容及标准

1、本项目实施范围为市局机关永淳路办公区，本次养护范围约 65000 m²，包含草坪、灌木、乔木、花卉生产等日常养护，及其微小设施的小型维修、临时绿化项目、临时补栽改造及应急项目。达到西安市现行园林绿化养护规范，以及采购人内部管理要求。

① 符合植物的生长习性。

② 符合不同类型绿地的功能和景观要求。

③ 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

④ 由于人为损坏的部分由供应商进行无偿修补。

⑤ 为确保绿化养护质量，供应商需对绿地落实专人进行动态养护。

⑥ 养护过程中，供应商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他人产生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如因供应商操作不当、养护不当（如蛀干害虫未及时防治引起枝条砸落）或管理不善而造成他人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⑦ 若遇不可抗拒因素，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执行当地政府禁止施工的文件、通知等相关规定；以及对工程造成损害的合同条款约定的风、雨、雪、地震等自然灾害，供应商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报采购人，供应商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迅速组织力量，二十四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⑧ 采购人在养护期间组织供应商在适合的季节及时补植损坏或死亡的同品种、同规格的苗木，并确保成活。若供应商未按甲方的要求补植，采购人有权安

排第三方进行种植，所发生的苗木费及补植费用另加收 5%的管理费一并从本项目养护费中进行扣除。

⑨ 本项目绿化养护面积约 65000 m²，配备的养护团队不少于 10 人。

2、养护内容：

- (1) 园内所有乔木、花灌木、绿篱、灌木色块的修剪、施肥及浇水等；
- (2) 草坪的修剪、浇水灌溉、施肥及复壮等；
- (3) 植物的修剪、去除枯死植株、除草等；
- (4) 绿地内杂草的清理工作；
- (5) 绿地内植物病虫害防治；
- (6) 植物防护（防寒、旱、风、涝、高温等）等工作；
- (7) 每日进行巡查，发现破坏、占用绿地，损坏绿地等非法行为的要及时制止，同时在发现后一小时内上报采购人管理人员。
- (8) 及时做好园内绿化产生的垃圾外运工作。
- (9) 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出现大风、大雨及大雪天气，在第一时间进行检查，出现树枝断裂、树木倒伏等现象，要二十四小时内进行处理、修剪。事前加强防范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事后及时进行扶树，护树，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使绿化景观尽快恢复。

3、养护质量要求

（一）足球场草坪

- ① 浇水：根据气候和草坪需求合理浇水，保持土壤湿润但不过湿。春季和秋季是草坪生长旺季，需水量较大，应适当增加浇水次数。
- ② 施肥：定期施肥，补充草坪生长所需的营养。施肥量应根据草坪的生长状况和土壤养分含量确定，避免过量施肥导致草坪徒长和病害发生。
- ③ 修剪：定期修剪草坪，保持草坪高度在 2.5-5.0cm 之间。修剪频率应根

据草坪的生长速度和比赛需求确定，避免过度修剪影响草坪生长。

④ 打孔与通气：定期进行打孔和通气作业，改善土壤通气性和透水性，促进草坪根系生长。打孔可在草坪生长旺盛期进行，打孔深度一般为 8-10cm²。

⑤ 病虫害防治：定期检查草坪，及时发现并防治病虫害。可采用生物防治和化学防治相结合的方法，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保护生态环境。

（二）草坪管养

① 草坪管养的标准是目的草正常生长，草长控制在 5-8cm 合理范围内。

② 草坪的施肥：每年施肥 3 次，保持草坪正常生长。

③ 浇水灌溉：适时浇水灌溉，满足植物正常生长的需要。

④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经常检查，注意粘虫、蛴螬、春秃病、锈病发生，白三叶草重点防治蜗牛、蚜虫等。早发现，早处理，发现有病虫害时，连续消杀多次直至消杀完为止。

（三）乔木管养

① 管养标准：乔木管养标准是生长正常，枝叶健壮，无枯枝。

② 修剪：针对不同的树种进行修剪；日常养护过程中对病虫枝、伤残枝、枯死枝等枝条进行剪除，保持树冠均匀整齐生长。

③ 浇水：根据不同生长季节的天气情况，不同植物种类和不同树龄适当浇水。满足植物正常生长的需要。

④ 施肥：1 年施肥 1-2 次，肥料埋施，先打穴或开沟，施肥后回填土，踏实，浇水。

⑤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能力，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一般进行一次冬季防治，在植物生长季节，根据病虫害的发生规律进行预测，及时防治。发现有病虫害时，根据

药效，7-10 天打药防治一次，连续三次防治，效果不理想时可以多次喷药防治。

⑥ 意外事件的应急处理：出现大风、大雨及大雪天气，在第一时间进行检查，出现树枝断裂、树木倒伏等现象，要二十四小时内进行处理、修剪。事前加强防范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事后及时进行扶树，护树，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使绿化景观尽快恢复。

⑦ 除草、松土

除杂草、松土，做到树穴界线清楚，树穴内无明显碍眼杂草。

（四）灌木和花卉管养

① 管养标准：灌木和花卉管养的标准是生长良好，花繁叶茂，造型美观，具有一定的艺术感和立体感。

② 修剪：考虑每种植物的生长发育特点和开花习性，科学掌握修剪时间和方式，做到既造型美观，又能促进开花；花谢后要随时剪掉残花老枝。

绿篱的修剪：遵循修剪后要使绿篱内部和基部保持通风透光的修剪原理。根据具体情况，修剪成不同的形状，及时按照要求修剪。

草本类花卉修剪及时，造型美观，无枯枝败叶。

③ 浇水：根据植物的生长情况和栽植土质进行合理、适时浇水，雨季做好排水工作。浇水的原则：根据天气变化，及时足量浇灌，不能使植物出现旱伤。

④ 施肥：乔木最少施肥一次，花灌木施肥二次以上（冬季和夏季各施肥一次），草类植物结合浇水，初春、夏季、秋季各施肥一次，也可以根据植物生长情况适当调整。

⑤ 除杂草：经常除杂草和松土，做到基本无明显碍眼杂草。

⑥ 病虫害防治：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使植物增强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和生物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

（五）土壤营养化

- ① 合理施肥：根据草坪草的生长需求和土壤养分状况，科学合理地施用氮、磷、钾等肥料保持养分平衡。
- ② 有机肥施用：定期施用有机肥，改善土壤结构，提高土壤肥力和保水能力。
- ③ 酸碱度调节：定期检测土壤 pH 值，根据需要进行调节，保持适宜的酸碱度范围。
- ④ 土壤通透性：通过打孔、垂直切割等措施，改善土壤通气性和排水性，防止土壤板结。
- ⑤ 定期检测：定期对土壤养分、物理性状和微生物活性等进行检测，及时了解土状况。
- ⑥ 效果评估：根据检测结果和草坪生长情况，评估土壤营养化养护效果，调整养护措施。

九、安全管理责任

- 1、建立健全安全作业责任制，加强现场工作的安全监督、管理。
- 2、供应商必须尊重并服从采购人现行的有关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方式，并按经济合同有关条款加强自身管理，履行供应商责任。
- 3、在现场绿化养护作业过程中，供应商应按采购人各项安全规章制度执行，工作中必须穿着安全服、道路作业要摆放锥桶等安全警示设施。
- 4、在日常养护工作中，供应商人员要严格执行园林行业中的各项操作规程，《园林树木修剪安全操作规程》、《绿篱修剪机安全操作保养规程》、《草坪修剪机安全操作及保养规程》等。
- 5、供应商必须重视安全生产，确保全年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对操作工人进行技术交底，保障安全作业。日常养护期间，需配备安全绳、口罩、灭火器等用

品，路上作业过程中按相关规定放置警示标志，对工人定期进行安全作业培训，指导工人正确作业，养护工人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

十、质量保证

1. 在服务范围内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方案，方案科学、合理、可靠。
2. 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联系方式等）
3. 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4. 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十一、违约责任

1. 供应商超过 30 日不能或不履行合同，除退还全部合同金额外，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合同总额的 5%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
2. 供应商未按照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应按照考核办法（若有）扣除供应商相对应的价款，供应商仍应当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达标，经两次整改仍无法达标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应按照合同总额的 5%支付违约金；
3. 供应商未履行本合同项下关于服务相关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人履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同时，供应商应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4. 若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另一方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其合法权益，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此而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等所有费用。

十二、保密约定

1. 服务商应对采购方的人员信息资料或其他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未经采购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服务商可仅为向其确有知悉必

要的雇员披露采购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服务商应仅为本次服务目的而复制和使用相关资料。

2. 除非得到采购方的书面许可,服务商不得将服务内容及服务过程中获得的采购方的人员信息、相关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3. 本保密义务应在服务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十三、不可抗力

1. 如果任何一方当事人受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例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震、洪水等情形,而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则受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应立即将此类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当事人,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20 日内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当事人。

2.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当事人对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任何合同义务的延迟履行或不能履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当事人应尽快将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消除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当事人。

3. 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或其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其合同义务,合同期限也应相应顺延。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90 日,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十四、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验收标准与流程

(一) 每周验收 乙方每周作业完成后,主动提交作业台账、以及下周作业计划,甲方根据提交的周计划完成现场核查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现场存在问题的,乙方当日完成整改并复检。

(二) 阶段验收 合同期满 4 个月后,甲方制定验收方案,成立三人及以上验收考核小组,对照园林养护服务考核标准以及本合同量化标准及国家规范,核查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太元路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61050173004300000669

电 话: 029-86751412

电 话: 19929913631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签订日期: : 2026.7.13

签订日期: 2026.7.13

附件 1

序号	分项费用名称/类别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备注
1	人工	5000/月	10 人	600000.00	
2	机械	0.9 元/m ² /年	65000 m ²	58500.00	燃油、折旧、维修、保养
3	药剂	1 元/m ² /年	65000 m ²	65000.00	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
4	肥料	0.6 元/m ² /年	65000 m ²	39000.00	有机肥、复合肥
5	垃圾清运	0.3 元/m ² /年	65000 m ²	19500.00	绿化垃圾清运
6	工具耗材	0.36 元/m ² /年	65000 m ²	23400.00	垃圾袋、扫把、手锯、梯子水管等
7	管理费	1.7 元/m ² /年	65000 m ²	110500.00	
8	增值税税费			53100.00	
合计		969000.00			

附件 2

项目	内容	考核标准	完成情况
资料检查	每月的养护计划	1、每月养护计划	
	养护日志	1、记录养护日志	
	巡查制度	1、有制度安排 2、制度要有合理性	
	巡查记录	1、每月四次巡查记录 2、记录图文并茂真实反映存在问题	
现场检查	1. 绿化保洁	1、绿地、广场、等处无垃圾，灌木中杂草清除 2、及时清理藤蔓上枯枝落叶及积雪灰尘等 3、清理乔木、灌木树干上的固定、缠绕物 4、对残枝、落叶、吊枝及时清理 5、修剪后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2. 绿植修剪	1、按树木生长规律及技术规范修剪 2、根据灌木、绿篱等不同品种的生长习性及时进行修剪、剥芽	
	3. 绿植浇水	1、达到规定浇水次数 2、雨水缺少季节，适时灌溉，防止因浇水不及时或漏浇，导致苗木及草坪枯黄甚至枯死	
	4. 绿地除草	1、避免绿化带中有明显寄生植物和攀附植物危害，影响植物生长和美观 2、绿化带中杂草原则上一月一清除	